

吉林亚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债权转让的公告

特 别 提 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泰物贸”）将其持有的对本公司的 18,000 万元债权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融资产”），并同意华融资产对该债权进行重组；本公司将持有的对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泰建筑”）的 17,000 万元债权转让给华融资产，并同意华融资产对该债权进行重组，并以本公司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,89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；本公司将持有的对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泰生物”）的 15,000 万元债权转让给华融资产，并同意华融资产对该债权进行重组，并以本公司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,670 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。

-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
-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- 本次交易事项已经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

一、交易概述

根据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，同意亚泰物贸将其持有的对本公司的 18,000 万元债权转让给华融资产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8,000

万元，并同意华融资产对该债权进行重组；同意本公司将持有的对亚泰建筑的17,000万元债权转让给华融资产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7,000万元，同意华融资产对该债权进行重组，并同意以本公司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,890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；同意本公司将持有的对亚泰生物的15,000万元债权转让给华融资产，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5,000万元，同意华融资产对该债权进行重组，并同意以本公司持有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,670万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。

上述交易事项已经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交易各方基本情况

1、吉林亚泰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吉林省长春市

法定代表人：刘树森

注册资本：10,000万元

经营范围：铁矿石、石膏、助磨剂、缓凝剂、粉煤灰等经销、煤炭批发经营等

与本公司的关系：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

2、吉林亚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吉林省长春市

法定代表人：陈继忠

注册资本：5,500万元

经营范围：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等

与本公司的关系：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

3、吉林亚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

法定代表人：刘晓峰

注册资本：6,060万元

经营范围：小容量注射剂、疫苗、狂犬病疫苗生产等

与本公司的关系：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

4、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

法定代表人：赖小民

注册资本：3,846,575万元

经营范围：收购、受托经营金融机构不良资产，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、投资和处置等

主要股东：财政部、中国人寿保险集团

三、本次债权转让的基本情况

1、转让标的及价款

亚泰物贸持有的本公司18,000万元债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8,000万元，本公司持有的亚泰建筑17,000万元债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7,000万元，本公司持有的亚泰生物15,000万元债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5,000万元。

2、重组方式

(1) 经华融资产与本公司双方一致确认，由本公司向华融资产支付重组宽限补偿金。重组宽限补偿金以华融资产受让债权所支付的债权转让价款人民币18,000万元作为重组债务，重组宽限补偿金比率为8%/年。

(2) 经华融资产与亚泰建筑双方一致确认，由亚泰建筑向华融资产支付重组宽限补偿金。重组宽限补偿金以华融资产受让债权所支付的债权转让价款人民币17,000万元作为重组债务，重组宽限补

偿金比率为8%/年。

(3) 经华融资产与亚泰生物双方一致确认，由亚泰生物向华融资产支付重组宽限补偿金。重组宽限补偿金以华融资产受让债权所支付的债权转让价款人民币15,000万元作为重组债务，重组宽限补偿金比率为8%/年。

3、重组债务的偿还

(1) 本公司应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，向华融资产偿还重组债务 18,000 万元。

(2) 亚泰建筑应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，向华融资产偿还重组债务 17,000 万元。

(3) 亚泰生物应于 2016 年 6 月 20 日，向华融资产偿还重组债务 15,000 万元。

四、本次转让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能够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率，促进本公司及所属企业资产的有效、合理利用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吉林亚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六日